#### 附件:

# 2023 年中国大学生越野滑轮锦标赛 竞赛规程

#### 一、主办单位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

#### 二、执行单位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雪上运动分会

#### 三、承办单位

吉林省学生体育协会

#### 四、独家运营单位

北京斯科威尔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 五、竞赛时间和地点

1. 报到时间: 2023年10月19日18点前

2. 竞赛时间: 2023 年 10 月 21 日-22 日

3. 离会时间: 2023 年 10 月 23 日 14 点前

4. 竞赛地点: 长春净月潭国家森林公园

#### 六、竞赛项目

男子(大众轮、竞速轮): 个人 5 公里, 10 公里集体出发, 4x5 公里接力

女子(大众轮、竞速轮): 个人 2.5 公里, 5 公里集体出发, 4x2.5 公里接力

## 七、竞赛组别

甲组 (普通组)

丙组 (高水平组)

## 八、运动员资格

#### (一) 基本条件

-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 报名时应具有所代表学校学籍的普通高等学校、高职 高专院校学生。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不得报名。
- 3. 参赛单位必须赛前为所有参赛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保 险并开具体检证明,证明适宜参加越野滑轮项目比赛。
- 4. 思想进步、文化课考核合格,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 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管理规定。

#### (二) 特殊规定

2023 年毕业学生可以报名参赛。如 2023 年毕业后又考入其他院校,则不得代表已毕业学校参赛。

# (三) 分组办法

- 1. 甲组(普通组): 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正常录取且未享受任何体育优惠政策的学生。
- 2. 丙组(高水平组): 参加普通高校高水平运动队招生考试入学,文化课达到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和二本线65%的学生; 参加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考试入学的学生。

#### 九、参加办法

- 1. 以学校为单位组队报名参赛,各单位各组别团体限报1队。
- 2. 每单位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3 人、队医 1 人、运动员人数不限。
  - 3. 报名办法。
- (1) 各参赛单位按要求填写报名表(见附件1),并打印加盖单位公章,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前将盖章报名表电子扫描件(PDF格式)和报名表(未加盖公章的 WORD 格式)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雪上运动分会(陈斯琪老师15776352857)邮箱:chensiqi2436@163.com,一经报名不得更改。
- (2) 各参赛队在报名结束后,如运动员不能按时参赛,须由所在学校出具说明材料提交至组委会,同时不能进行人员递补,如有无故弃赛情况,将取消所在学校各奖项评选资格。

# 十、竞赛办法

- (一)本次比赛采用依据国家体育总局冬季运动管理中心 越野滑雪、越野滑轮竞赛规则。
  - (二) 个人赛采取间隔出发方式,单人间隔 30 秒出发。
  - (三)接力赛采取同组别集体出发方式(出发站位抽签)。

####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 (一) 录取名次

- 1.各组别均录取个人前8名、团体前6名。
- 2.团体赛如不足6队参加,按减一原则录取名次。

#### (二) 奖励办法

- 1.获得个人前8名颁发成绩证书;前3名颁发奖杯(牌)。
- 2.比赛将评选"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队、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并颁发荣誉证书,评选办法另行通知。

## 十二、器材及服装

大众轮、竞速轮比赛由组委会统一提供滑轮、手杖,参 赛队伍自备头盔、护具、滑轮鞋,比赛全程必须佩戴头盔、 护具,不配戴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 十三、报到

- (一)报到地点
- 1. 报到地点:长春君达北煦宾馆
- 2. 报到联系人: 陈斯琪 15776352857
- (二) 交验材料
- 1. 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 2. 报名表原件。
- 3.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4. 保险单据(各参赛代表队所有人员须自行购买关于本次比赛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障内容包括:意外身故和残疾(保额不低于10万);意外医疗(包含门急诊和住院费用,保额不低于2万);二级(含)以上医院体检证明。

- 5.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附件2)。
- 6. 本校 4 号校旗一面,赛事结束后退回。 以上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者不得参赛。

# 十四、开闭幕式、颁奖仪式、联席会须知

各参赛队伍须按组委会要求参加开幕式、闭幕式、颁奖 仪式及领队、教练员赛前联席会,无故不参加者,取消比赛 资格或比赛成绩。

#### 十五、技术官员

根据《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裁判员选派管理办法(试行)》 及《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运动员资格审查办法(试行)》。资 格审查委员会、仲裁委员会成员,裁判长、骨干裁判员由中 国大学生体育协会选派,费用由承办单位负责。

#### 十六、经费

- 1. 食宿费:根据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赛事活动食宿费收费标准指导意见》,为保障赛事安全,本次比赛食宿由组委会统一安排,由提供食宿服务单位自行收取并开具发票,参赛人员费用自理。缴纳费用标准为:340 元/人/天,提前离会不予办理退费。赛会期间产生单间房差,请自行缴纳。
- 2. 申诉费:根据《关于统一全国学生单项体育比赛收费标准的通知》(教体秘〔2012〕16号)文件规定,任何参赛单位提出申诉时,须向资格和纪律监督委员会或仲裁委员会交

纳申诉费 2000 元, 胜诉退还申诉费, 败诉申诉费上交赛会组委会。

- 3. 抵押保证金:根据《关于统一全国学生单项体育比赛 收费标准的通知》(教体秘〔2012〕16号)文件规定,为加强 对参赛队伍的管理,保证赛会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各参赛队伍在比赛期间须交纳"抵押保证金",每队不低于 3000 元,对在比赛期间未发生违纪行为的代表队,将如数退还"抵押保证金"。
  - 4. 其他费用自理。

#### 十七、赛风赛纪

- 1. 各参赛院校需对本校参赛运动员进行严格把关。
- 2. 对违反运动员资格及赛风赛纪的运动队(员)、技术官员及其所在单位的处罚,严格按照《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和赛会相关规定执行,并对相关责任人及其所在单位进行责任追究。
- 3. 赛会期间如对参赛运动员资格有异议,可向大会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领队签字的申诉报告相关材料、申诉费。

## 十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一)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雪上运动分会 陈斯琪, 电话: 15776352857
- (二)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

安巍, 电话: 010-66093731, 18611837899

十九、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二十、本规程解释权属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



(附件请扫二维码)